

证券代码:002282 证券简称: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:2026-001

博深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;

2.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;

3.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会议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1)会议召开时间:2026年1月15日14:30

(2)会议召开地点:石家庄市高新区裕华西路403号博深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会议室

(3)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4)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(5)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杜继新先生

(6)会议通知: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2025-054)。

(7)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的情况

出席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4人,代表股份229,593,735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.25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0人,代表股份1,735,91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95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2人,代表股份41,382,43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8540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,代表股份39,646,515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525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人,代表股份1,735,91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95%。

3.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,其中董事陈华庆、独立董事袁志文以视频方式出席,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,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东选举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会议以投票方式逐项选举非独立董事杜继新先生、李善达先生、程继冉先生、陈志强先生、彭学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。上述董事任期三年,自本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:

1.04非独立董事:杜继新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30,35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19,04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563%。

1.05非独立董事:彭学军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06非独立董事:陈志强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0,3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49,0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113%。

1.07非独立董事:李善达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08非独立董事:程继冉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09独立董事:陈华庆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1,3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50,0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137%。

1.10独立董事:袁志文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65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97,0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273%。

本议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全部当选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东选举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逐项选举非独立董事杜继新先生、李善达先生、程继冉先生、陈志强先生、彭学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。其中,葛继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。上述董事任期三年,自本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:

1.01非独立董事:杜继新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30,35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19,04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563%。

1.02非独立董事:彭学军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03非独立董事:陈志强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0,3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49,0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113%。

1.04非独立董事:李善达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0,3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49,0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113%。

1.05非独立董事:程继冉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06非独立董事:陈华庆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1,3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50,0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137%。

1.07独立董事:袁志文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08独立董事:彭学军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09独立董事:袁志文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10独立董事:陈华庆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1,3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50,0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137%。

1.11独立董事:彭学军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12独立董事:袁志文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13独立董事:陈华庆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1,3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50,0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137%。

1.14独立董事:彭学军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15独立董事:袁志文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16独立董事:陈华庆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1,3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50,0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137%。

1.17独立董事:彭学军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18独立董事:袁志文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19独立董事:陈华庆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1,3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50,0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137%。

1.20独立董事:彭学军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21独立董事:袁志文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22独立董事:陈华庆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1,3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50,0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137%。

1.23独立董事:彭学军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24独立董事:袁志文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920,34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7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709,04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63%。

1.25独立董事:陈华庆

总表决情况:同意227,861,34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45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39,650,03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137%。

1.26独立董事:彭学军